

谎称有“几辈子都花不完的钱”需解冻

“神秘女友”骗走叔侄140余万“打点费”

本报讯(记者 景泊 通讯员 邵臻)伪造“神秘”身份,谎称有大领导给自己安排了“几辈子都花不完”的钱,但是这笔资金被冻结。女子吴某以解冻资金需要走程序、打点关系为由,先后以各种理由骗走钱某叔侄140余万元。4月13日,吴某因涉嫌诈骗被丹阳市公安局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。

据警方介绍,2018年,受害人钱某与犯罪嫌疑人吴某相识,并发展成男女朋友关系。交往两个月后,吴某对钱某表示,自己之前在国家级单位工作过,且对当时的领导有帮助,领导给了她一笔“一般人几辈子都花不完的钱”。

“后来吴某告诉我,要拿到这笔钱需要通过很多人找关系,走复杂的程序,才能拿到。”在丹阳市公安局访仙派出所报警时,钱某懊悔不已,“她还说,只要我提供资金支持,帮助她打通关系,到时候巨款拿到手,我俩就一辈子吃穿不愁了。”钱某基于对“神秘女友”吴某的信任,想着有巨款可以拿,在随后的两年多时间内,先后多次给吴某转账共计70余万元用于“打点关系”。

2020年下半年,吴某再次向钱某索要钱款时,钱某已经实在拿不出钱来了。怕“拿巨款”这桩事打了

水漂,也怕自己已经投入的70余万元有去无回,钱某把“神秘女友”的事情告诉了自己的叔叔钱某某。

刚开始,钱某说女友在外面投资的生意规模很大,需要钱某某想办法凑钱。钱某某先后转了20余万元给钱某,由钱某转交给吴某。

当钱某又来向叔叔借钱时,钱某某表示了自己的担忧,质疑侄子女友的投资是否靠谱。为了让叔叔继续提供资金,钱某将吴某的微信推给了叔叔,让吴某直接向钱某某解释所借款项的用途。在吴某的花言巧语下,钱某某开始相信,自己这些钱投进去,会分到一部分“几辈子都花不完的钱”,便又陆陆续续转给吴某50余万元用于“出国办事”“疏通关系送礼”。

2021年,见钱某叔侄的钱都被自己骗得差不多了,犯罪嫌疑人吴某将钱某等人的微信、手机号码拉黑。即便2022年钱某千方百计联系上了吴某,吴某还表态:“你一定要等我,我一定可以把事情搞定的。”见吴某始终不提还钱,还避而不见,钱某叔侄终于大梦初醒,来到公安机关报警。

4月16日,吴某已被丹阳市公安局依法延长拘留期限,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。

明知是诈骗软件依然接单推广 12人“助纣为虐”被提起公诉

本报讯(林嘉欣 徐骥 张驰川)搜索引擎可以快速获取知识和最新信息,但要小心的是,你要注意搜索到的内容的真实性,以免上当受骗。近日,丹阳市检察院以涉嫌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,对一起引流推广诈骗软件的郭某、梁某、陈某等12人提起公诉。可以说,正是由于他们的引流,才导致大量网民掉入诈骗团伙的陷阱。

广东河源的郭某今年31岁,中专毕业不久后入职一网络公司从事网络推广工作。为增加收入,在逐步摸清如何开发客户、寻找推广渠道后,他于2019年辞职单干。

“在搜索引擎上投放广告需要专门的后台账户,我自己虽然没有,但以前工作时有些渠道,可以联系到有账户的人。”郭某供述。郭某先是通过微信群等途径从有广告推广需求的客户处“接单”,再联系能投放广告的上线,如此一来一回,他便能从客户广告费中得到相应比例的返点。

“刚开始我做的都是衣服、旅游等正规广告,后来我看到有推广定位软件的广告,返点更高。我做了后了解到,这些定位软件其实就是诈骗软件,根本提供不了定位数据。”但因贪图大额利润,郭某义无反顾地踏上了这条违法道路,并将钟某等4人收作“学徒”,传授方法之后,再按照“五五分”的比例对每单返点“二次分配”。

由于要投放的广告内容涉嫌违法,秉持着“鸡蛋不能放在一个篮子里”的原则,郭某等5人在做这类广

告时,合作的上线渠道商并不固定。2019年至2021年4月间,郭某团队共收到客户转账780余万元,向上游转账610余万元,非法获利近170万元。

郭某团队并非这条推广链上唯一的中介,他们还有梁某团队及陈某团队这些上级。郭某团队、梁某团队、陈某团队便形成了三级“中间商”产业链,而上级也能从下级转账的广告费用中拿到返点。

“像百度、360等公司的正规渠道不会让人随意发广告,但下面的代理商会偷偷干,我就是通过他们投放广告。我们都知道定位软件是骗人的,因为有网民点击我们投放的广告被骗后到网络公司投诉,公司把投诉发给代理商,代理商一级一级下发,我们就能看到。”陈某供述。抱着既不与骗子正面打交道又不亲自投放广告、难被查处的侥幸心理,郭某等人乐此不疲地赚着差价。

2022年3月,郭某、梁某、陈某等19人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案移送丹阳市检察院审查起诉。综合犯罪事实和证据材料情况,其中,7名一般工作人员在共同犯罪中作用轻微,依法不作为犯罪处理。同时,该院认为郭某、梁某、陈某等12人虽然明知推广的定位软件系违法软件,但事前及事中均未与利用软件实施诈骗等行为的犯罪分子进行通谋,而仅系为他人实施的信息网络犯罪提供广告推广帮助,应当以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追究刑事责任。目前,该案正在进一步审理中。

一季度6人被“终生禁驾”

原因集中在“酒驾”和“逃逸”

本报讯(吴琳 翟进)4月17日,从交警部门传出信息:今年一季度我市共有6人被依法吊销机动车驾驶证且终生不得重新申领,原因与“酒驾”“逃逸”相关。

警方介绍,“终生禁驾”是一项严厉的行政处罚,意味着驾驶人终生不得重新考取机动车驾驶证。今年一季度被终生禁驾的这6人,年龄最大的57岁、最小的30岁。其原因集中在:饮酒后或者醉酒驾驶机动车发生重大交通事故,构成犯罪的;造成交通事故后逃逸,构成犯罪的;或者二者兼而有之。

记者对比去年的数据发现,2022年1季度我市有7人被“终生禁驾”。2022年全年有19人被“终生禁驾”。

警方提示,“终生禁驾”意味着这些驾驶人今后在任何地方都不能重新报考驾驶证,也无法取得驾驶资格,公安机关已将这些禁驾人员名单录入驾驶人管理黑名单,一旦发现禁驾人员报考驾驶证,系统就会自动锁定报警。若被“终生禁驾”后仍开车上路,公安交警部门将依法布控查缉,并按照无证驾驶给予相应处罚。

■ 相关新闻

这些酒驾醉驾者上了“黑榜”

本报讯(吴琳 翟进)酒驾、醉驾是一个老生常谈的话题,但依然有一些心存侥幸者在挑战法律的底线。日前,我市交警部门梳理部分路面酒驾、醉驾最新实例,挂上“黑榜”警示。

3月22日13时许,邹某饮酒后驾驶苏D小型普通客车被丹阳交警查获。经呼气式酒精测试检测,其体内的酒精含量为140mg/100ml,涉嫌醉酒后驾驶机动车。

3月23日22时许,汤某饮酒后驾驶苏L小型轿车被京口交警查获。经呼气式酒精测试检测,其体内的酒精含量为165mg/100ml,涉嫌醉酒后驾驶机动车。

3月26日0时许,刘某饮酒后驾驶苏B小型轿车被丹阳交警查获。经呼气式酒精测试仪

检测,其体内的酒精含量为156mg/100ml,涉嫌醉酒后驾驶机动车。

3月26日晚10时许,丹徒交警大队在辖区开展酒醉驾违法整治时,发现一辆红色轿车突然靠边停车,该车驾驶人陈某弃车逃跑。发现该情况后,民警迅速反应将其控制。经呼气式酒精测试检测,其体内的酒精含量为44mg/100ml,涉嫌饮酒后驾驶机动车。

交警部门提示,酒驾、醉驾是严重的交通违法行为,轻则罚款扣分吊销驾驶证,重则车毁人亡、害人害己。曝光和处罚不是目的,杜绝交通违法,保障群众安全出行才是交警部门的心愿。广大驾驶人应引以为戒,自觉遵守交通法律法规,远离酒驾醉驾、平安回家。

4月17日,征润州社区党员志愿者在长江沿线江滩上查钉螺。当日,润州区和平路街道征润州社区党员志愿者组成“灭螺队”,开始对辖区长江沿线两侧实地筛查,进行春季查螺、灭螺,防止血吸虫病对周边居民感染。

石玉成 摄影报道

